

证券代码：873906

证券简称：智锂科技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8日
- 会议召开地点：智锂科技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9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沈怀国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订<债务转让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止2024年8月26日，新余锂想新能源有限公司对新余景祥商业服务有限

公司的待支付货款债务人民币 49,003,648.00 元，现公司以及新余锂想新能源有限公司、新余景祥商业服务有限公司、担保人沈怀国及担保人江西智锂新材料有限公司经协商一致，拟共同签订合同编号为 XYJX-JXZL-202408 的《债务转让协议》，将新余锂想新能源有限公司欠新余景祥商业服务有限公司的待支付货款债务人民币 49,003,648.00 元转让给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继。新余锂想新能源有限公司不再承担该笔债务的偿付义务，由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向新余景祥商业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偿付。相应的，新余锂想新能源有限公司相应免除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欠付新余锂想新能源有限公司 49,003,648.00 元的债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长沈怀国已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18 日